

002779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

烟草志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编

中国文史出版社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

烟 草 志

《烟草志》编写组编写

1993.1

京新〔登〕字107号

责任编辑 方正 周志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

烟 草 志

《烟草志》编写组编写

中国文史出版社出版发行（北京太平桥大街12号）

湘西自治州民族彩印厂印刷

850×1168 $\frac{1}{32}$ 240千字 印张5.5

1993年1月第一版第一次印刷

印数0001—1000

ISBN7—5034—0632—1/k·432

定价：28.5元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

主任 石玉珍（苗族，女）

副主任 欧阳松 向熙勤（土家族） 石国玺（苗族） 龙再宇（苗族） 马耕田

委员（以姓氏笔画为序）

王令之 王承业（土家族） 王隆坤

龙廷显（苗族） 石兴祝（苗族）

石光清（苗族） 田茂德（土家族） 刘仁民

刘重孚 向天喜（土家族） 向世银（土家族）

向邦礼（土家族） 张长乐 连瑞珍 李瑞岸

罗天明（土家族） 金述富 周声强 周碧联

胡汉中 贺学双 钱怀仁 盛德珍（土家族）

龚怀初 龚耀楚（土家族） 傅奉平

潘兴鲁 滕树杞 戴建仁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总纂人员

总 纂 龙再宇（苗族）

常务副总纂 刘仁民

副总纂（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忠明 刘重孚 何启安 连瑞珍

罗天明（土家族） 胡汉中 钱怀仁

符兴猛（苗族） 戴建仁

《烟草志》编纂领导小组

(1990——1992年10月)

组 长 黄有生

组 员 陈纯才 罗锡之 李振寰 周天颂

(1992年10月—)

组 长 张书华

副组长 陈纯才 罗锡之 黄家治 熊 福

向 阳 龚其彪 周天颂 康友义

江顺华 郑 方

组 员 徐兴田 张碧梅 钟顺昌 魏湘利

陈官好 彭南哨 李玉生 李茂彪

邓少文 王永明 黄先富 陈见林

邓仕礼 周 山 王亨贻 张和祥

吴顺龙 梁家标 罗 井 雷鸣保

向明安 向顺彪 梁金荣 陶长鉴
曹明义 石远堂 吴长喜 金裕成

主 编 彭南哨

采 编 彭南哨 (1990年3月—)

彭图安 (1990年3—7月)

彭继风 (1990年8月—1991年8月)

州志责任总纂 钱怀仁 刘忠明 连瑞珍

数据审核 陈辉楚

校 对 彭图安

总 序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州长 石玉珍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分册刊行面世，这是一件值得庆贺的大喜事。

这套丛书，从自然到社会，从政治到经济，从民族到文化，从人物到风貌，从历史到现实，多侧面、多角度、多层次地勾勒出了我州概貌，其中，有兴有衰，有起有伏，有成功，有失败，有顺利，有挫折。所记述的各族人民共同创造的历史，如幅幅画卷清晰地展现在人们的面前。古人云：“以古为镜，可以见兴替”。这套丛书，亦是一面古镜，使我们从错综复杂的历史脉络中把握其兴替，探索其规律，吸取其教益，并进而获得资治的依据，化为前进的力量。一卷志书在手，州情昭然若揭。对州情了解得越具体越真切，我们治穷兴州工作就会更加实在，更加充满必胜的信心。

这是一套社会主义的新方志，具有崭新的风貌，独具的特色。我州从明武宗正德年间起至民国初期止，共纂修了府志、厅志、县志、卫志等约30余部。作为历史的纪录，这些旧志是一笔宝贵的文化遗产，至今仍有参考借鉴的价值。然而它毕竟是旧时代的产物，无处不深深烙上封建

统治阶级的印记。在历史条件局限下，编纂者不可能不抱有阶级的偏见，也就不可能真实地反映历史事物的本来面目及其发展轨迹，因为他们编纂地方志的目的乃是为了维护统治阶级的利益。我们今日修志，其目的性与旧时代迥然不同，即为社会主义服务，为人民大众服务。请大家读读州志丛书就明白了。它坚持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实事求是的原则，略古详今，略同详独，注重体现时代特色和民族特色；资料较为翔实，体例颇为新颖；可为我州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提供较系统的有科学依据的基本情况，可用以向各族人民进行州情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社会主义教育，革命传统教育和民族团结教育，可积累和保存地方文献。海内外一切关心湘西自治州建设的人士也能够由此增进对自治州的认识和了解。新编的州志丛书，绝不是旧志的续篇，也不是现有档案资料的简单摘录和汇集；而是在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指导下经过认真研讨、撰写、总纂而成的严谨朴实的资料性著述。我们相信，这套丛书对于我州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所发挥的作用，将会与日俱增；不仅服务当代，而且惠及后世。

几年的实践证明，编修方志，绝非易事。资料难找，经费拮据，经验不足。真可谓难度很大，步履艰辛。广大修志工作者在困难面前并没有畏缩，而是艰苦奋斗，默默奉献。经过广征博采，加工整理，考核校正，精心总纂，字斟句酌，反复磋磨，数易寒暑，几经修改，终于写成1000万字系列的综合性著作，殊为一大贡献。州志丛书的出版，是全体修志工作者在州委、州政府的领导下，在各条战线、

各个部门的重视和社会各界的支持下，辛勤劳动创造的成果。字字句句皆蘸汗，节节章章总关情。欣值出版之际，让我代表州委、州政府和州地方志编纂委员会向丛书的编纂者、采访者和参与者致以衷心的感谢！

丛书的出版，并不意味修志工作便告结束，而是应当以此作为良好的开端，把修志工作更加扎实地开展下去。我们要认真地总结过来几年的实践经验，肯定成绩，看到不足；要进一步开展方志理论特别是民族方志学的研究，提高编纂水平；要积极利用已收集整理资料提供州情咨询服务；要努力创造条件，采用一些现代化的科学手段储存资料，为下届修志打下坚实的基础。任重道远，仍须继续努力。“路曼曼其修远兮，吾将上下而求索”。

这套丛书的出版，虽经过多次修改、评议、审定，但疏漏之处，不足之处，甚至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望方志界专家、同仁与广大读者不吝指教。我们将在总纂《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时加以补正，以臻完善。

让我们遵循党的“一个中心，两个基本点”的基本路线，同心同德，踏实工作，加快改革开放步伐，加速民族经济发展，为建设一个文明、昌盛的湘西自治州而努力奋斗。

谨以为序

1992年5月1日

序

黄有生

盛世修志，志已成书。创修的湘西州《烟草志》，经过编修人员近两年的辛勤耕耘，广征博采，三易其稿，辑成具有地方特色、民族特色，严谨、朴实、科学的资料书，是一部难得的地方性部门专业志。它可以纵观湘西州烟草事业的兴衰起伏，吸取经验教训，借古鉴今，服务当代，惠及后世，繁荣事业，振兴湘西民族经济。

据史料记载，湘西烟草生产有400多年种植历史，清代凤凰晒烟已闻名中外。新中国成立后生产不断发展，特别是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烟草生产发展很快，已成为湘西州经济开发骨干项目和湖南烟叶生产主产区之一。

在烟叶生产的带动下，自治州的卷烟工业随之兴起，反过来以卷烟的税利又扶持了烟叶生产的进一步向前发展，基本形成了良性循环。其中有很好的经验，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关键是质量问题。低档卷烟走俏不畅，高档次卷烟供不应求，所产优质烟叶不敷生产甲级卷烟之所需。必须以市场为导向，采取有效措施，大力发展优质烟叶生产，为扩大甲级卷烟生产创造条件，同时为烟农增加收入。在卷烟生产中，也要提高质量，争创名牌。如此，才能立于不败之地。

愿广大读者，特别是烟草行业的同志们以志为鉴，再展宏图，为促进烟草事业的发展，为湘西州各族人民早日脱贫致富，取得更加光辉的成绩。

1992年6月10日

序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烟草专卖局局长 张书华
湘西自治州烟草公司经理

编纂烟草志，不仅是烟草系统史无前例的创新，又是我国地方志发展的创举。它对继承历史传统、造福千秋万代，具有深远的意义。

志史，源远流长。我国地方志孕育于汉晋、成型于两宋、发展于元明，昌盛于清。及至当代，发展更广，达到空前高涨之境地。

有鉴于此，湘西州烟草系统的修志在国家局、湖南省局的统一部署下，州局正式成立烟草志编纂办公室，彭南哨任主任兼主编，后增调彭图安、彭继凤为采编。通过制订篇目，内查外调，广征博采，精心编纂，严格审查，历经两年余，终成志稿。全志共7章28节24万余字。它记述了从公元1575年至1990年共400多年的烟草发展历史。编纂中坚持“志为信史、存真求实”，详近略远，详今略古”的原则，集思想性、科学性、资料性、趣味性于一体，寓褒贬誉毁于史料之中，运用记、述、志、图、表、录等多种体裁，记述了湘西烟草发展的兴衰起伏的全过程，显示了志书“资治、教化、存史”的多种功能，达到了“观点正确，史料翔实，体例得当，特点突出，文笔流畅”的标准和要求。

但是，由于历代统治者，亦坚持“寓禁于征，以税代管”的政策，烟草业备受歧视，以致在编纂中难免有断线缺项之不足。

序

古人云：“观今宜鉴古，无古不成今”，“以古为镜，可以知兴替”。望我烟草系统同仁认真阅读，从中吸取教益，增长才干，为我州烟草大业再展宏图。

1992年12月

凡 例

一、《烟草志》为《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志丛书》之一，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实事求是地记述湘西州烟草事业的发生、发展、现状及其对地方民族经济的作用。

二、记述断限上断不齐，一般上溯各事物的发端，下限为1990年。

三、全志结构按概述，烟草专业，大事年表，附录4大类7章28节编排。大事年表以编年体为主，辅以记事本末体；专业部分按章节体编排，遵循以事归类，横排纵写原则，以时为经，以事为纬，突出民族特点，地方特点和专业特点。

四、按因事系人的原则，对在发展自治州烟草事业工作中作出突出成绩的人物，将其事迹分别记入有关章节。对先进集体和先进个人均列表录名。

五、历史的纪年、地名、机构、职务等，均依历史习惯称呼。历史纪年，先书朝代年号，再注明公元纪年。在一节中连续出现的相近年代，不再加注公元纪年。地名注明今称。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首次出现冠以全称，以后简称新中国，直书公元纪年。

六、计量单位，一律保持原貌，新资料一般采用规范的计量单位。

七、各项数据均采用州统计局数据，统计局缺少的，采用有关单位统计数据。

八、入志资料来自档案、报刊和专著，部分为当事人的口碑资料。一般不注明出处。

概 述

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地处湖南西北部，位于北纬 $27^{\circ}44'$ ～ $29^{\circ}47'$ ，东经 $109^{\circ}10'$ ～ $110^{\circ}55'$ 之间。东邻常德，南连怀化，西接贵州省铜仁，北毗湖北省鄂西，南北长240公里，东西宽170公里，总土地面积21356.3平方公里，1988年人口为301.79万人，有土家、苗、白、回、藏、瑶、蒙古、汉等25个民族，其中：土家族121.89万人，占总人口40.39%；苗族71.26万人，占23.61%；白族9.38万人，占3.1%；其他少数民族1.07万人，占0.36%；汉族98.25万人，占32.54%；农村人口268.58万人，占88.99%，城镇人口33.22万人，占11.01%。原辖吉首、大庸2市与泸溪、凤凰、花垣、保靖、古丈、永顺、桑植、龙山8县。1989年大庸、桑植划出，现辖1市7县。1990年全州人口为230万。

湘西州处于全国地势第二阶梯。西部与云贵高原毗连，北部与鄂西山地交颈，东南以雪峰山为屏障，武陵山脉蜿蜒于内，以中山和中山台地为主，间以小型盆地，青山环抱，土地肥沃。山地约占全州总面积的82.1%，平坝占4.1%。全州大部分地区海拔在800～1200米之间，最高点位于龙山、桑植交界的斗篷山，海拔1890.4米；最低点是泸溪县的武溪镇，海拔97.1米。州境气候属于亚热带季风湿润气候，雨量、气温、日照以及土壤都适应烟草的生长。

湘西州是湖南省最早种植烟草的地区之一。据明万历八年（1580）吴一本撰写的第一部《泸溪县志》载：明万历五年（1577）前后，境内泸溪、凤凰、吉首等县便先后种植烟草，当

时称草烟，烟叶质量以泸溪县狗爬岩，凤凰苟杞坡，吉首市双塘为最佳。清代，境内种植烟草相当普遍。光绪三十三年（1907）《辰州府乡土志》载，湘西无村乡不种烟叶，作为辅助田产的进款，每岁可值价银10余万两，年运销常德4万捆（每捆50公斤），部分经汉口、上海出口英、美、日本。民国4年（1915），湘西产烟1250吨，产销两旺。民初，凤凰人熊希龄任内阁总理，以凤凰烟待客或馈赠亲友，因此所产晒烟名闻遐迩，畅销不衰。后因战乱频繁，官匪滋扰，民生凋蔽，烟叶种植面积锐减，产量下降。抗日战争前夕的1936年和解放前夕的1949年，分别年产400吨和115吨。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在中国共产党各级党委和人民政府的领导下，湘西州烟叶生产得到恢复和发展，种植面积由1950年的19843亩，产量826.3吨发展到1990年23.7万亩，产量12596.85吨，比1950年分别增长12倍和15.24倍。1962年永顺、凤凰县小面积试种烤烟成功。1966年凤凰、永顺、大庸、桑植、龙山5县共种烤烟4705亩，产烟242吨，随后逐步推广到全州各县。1970年桑植县引进白肋烟试生产。1986年保靖、花垣试种香料烟。烟种由单一的晒烟发展到烤烟、白肋烟、香料烟等四大类别。从1958年起至1978年的21年间，多年徘徊在800~1500吨的水平上。由于自然灾害和“左”的错误的影 响，1961年和1969年的烟叶总产，分别降到101.3吨、387.3吨。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农村经济体制改革不断深入，调动了烟农的生产积极性。1979年后的12年，烟叶每年平均产量12816.6吨。1980年初，州人民政府进一步加强对烟叶生产的领导，制定了烟叶生产规划，根据市场需求，落实专人培植。1983年9月国务院发布《烟草专卖条例》，将凤凰烟列入全国十大名晾（晒）烟之一。1986年湖南省烟草专卖局将泸溪、吉首、桑植晒（白）烟生产正式纳入计划。1989年是自治州种烟最多的一年，全州种烟293812万亩，产量达22937吨。现在烟

草已成为州内的一项主要的经济作物。

州内烟制品生产，始于清末。据《湘西文史资料》载：清咸丰二年（1852），桑植县瑞塔铺人黄大生开始从事烟丝加工，产品畅销湘西北各地。随后该县南岔、仓关峪；永顺县龙家寨、王村、列夕；龙山县里耶、隆头；泸溪县浦市；凤凰县沱江；保靖县比耳等地相继出现烟丝加工作坊，年产110吨，且品名较多，盛销湘、鄂、川、黔边区城镇。民国24年（1935）州境内提倡使用国货运动，抵制外货，振兴实业，地方卷烟工业兴起。国民党退役军官杨再培从汉口南洋兄弟烟草公司购回卷烟机一台和切丝压梗设备，在桑植县东门首办“新亚卷烟厂”，有雇员30余人，生产“美塔”、“南洋”、“大小号”、“薛仁贵”等牌号机制卷烟，日产300条。当时民众爱国热情高涨，新亚烟厂生产的卷烟深受消费者欢迎。但因技术落后，无力与“洋烟”竞争，加之土匪骚扰，1937年被迫停办。抗日战争爆发后，1944年日军先后侵占岳阳、长沙，南北交通断绝，洋烟来源受阻，西南大后方卷烟短缺，烟价暴涨，湘西卷烟工业应运而生。主要是江苏、安徽迁居湘西的难民王金龙、柳胜、沈汉山等人重操旧业，创办私营手工卷烟社和半机械化卷烟厂，生产手工卷烟。随后，龙山县的里耶、民安；永顺县的灵溪、王村；泸溪县的浦市，凤凰县的沱江等手工卷烟厂和作坊崛起。州境10县有手工卷烟社、工厂、作坊计34家之多，年产卷烟5000箱（每箱30条），形成一个较大行业。1945年8月，抗日战争胜利后，江苏、安徽难民大部分迁返原籍，湘西一度兴起的手工卷烟业开始衰落，但仍有少数户继续生产经营，直到新中国成立后工商业进行调整，才告歇业。

1950年初，中国人民解放军第四十七军进驻湘西（军部驻沅陵）剿匪。该军一四一师师长叶健民为解决部分官兵吸烟问题，将切丝、卷烟机各一台赠送永顺专署公安处，在永顺县城天主堂对面（今汽车站）开办永安烟厂，有职工14人，生产“支援”、“永